

「築間幸福鍋物 刷台灣 Pay『築』幸福」行銷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築間幸福鍋物 刷台灣 Pay『築』幸福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民國(以下同)109年4月1日起至109年6月30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一、活動對象：

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(信用卡/金融卡/帳戶)，於活動地點出示「台灣 Pay」付款條碼進行支付之用戶(以下簡稱用戶)。

二、活動地點：築間幸福鍋物指定門市(門市據點以築間幸福鍋物及土地銀行官網公告為準)。

三、活動內容：

活動期間單筆交易金額每滿新臺幣(以下同)500元(含)以上，享有50元回饋(非即時)，每筆交易回饋上限100元，每信用卡/金融卡/帳戶核算活動期間回饋總金額限額為200元，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100萬元，額滿為止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(一)信用卡：土地銀行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彰化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兆豐銀行及臺灣企銀，計8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金融卡：

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(透過「行動銀行」APP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之參與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
1、「行動銀行」APP之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高雄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陽信銀行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中華郵政(郵保鑰)、永豐銀行(豐錢包)、玉山銀行，計15家金融機構。

2、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之參與機構：臺灣銀行、土地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商銀、兆豐銀行、台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、南農中心，計18家發卡機構。

五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，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。
- (二)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
- (三)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- (四)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五)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無須另行通知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。
- (六)活動期間至回饋金撥入信用卡/金融卡/帳戶前，持卡人有停卡（含信用卡強制停用、申請停用、掛失不補發）、無效卡、延滯繳款、到期不續卡、取消交易或違反契約等情事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將取消活動資格。
- (七)本活動回饋金將於活動結束核實金額後，由各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於 109 年 9 月 30 日前撥付至用戶信用卡/帳戶。
- (八)活動期間回饋總金額上限 100 萬元，如達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，將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主辦單位官網。
- (九)其他未盡事宜應以築間幸福鍋物門市公告或主、協辦單位活動訊息頁面為準。
- (十)主辦單位：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協辦單位：兆洋餐飲事業股份有限公司(築間幸福鍋物)、
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連絡電話：02-23483447
連絡信箱：097429@landbank.com.tw